# 武夷学院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人作为福建省第十六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名称的主要完成人，郑重承诺在福建省第十六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提名活动中严格遵守科研诚信原则，自觉维护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并做出如下承诺：

## **一、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术规范**

1.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科研项目管理办法以及所在单位的科研管理制度

2.严格遵循科研伦理和学术规范，杜绝任何形式的科研不端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抄袭、剽窃、伪造数据、篡改数据、重复发表、一稿多投等。

## **二、保证研究的真实性、可靠性、规范性**

1.在省科技奖提名活动中，确保所有佐证材料论文实验数据、研究结果和文献引用真实、准确、可靠，未经篡改或伪造。对研究过程中获得的数据和资料进行妥善保存和管理，以备核查和复查。

2.确保所有提名佐证材料学术论文、著作或成果，如实署名，确保所有作者对研究成果有实质性贡献，并对论文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确保所有提名佐证材料学术论文不重复发表相同或相似的研究成果，不一稿多投，不抄袭他人成果。

4.确保所有佐证科研项目按照申报要求和研究计划开展工作，确保项目按时完成，达到预期目标。合理使用科研经费，确保经费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浪费科研资金。

## **三、主动接受监督与审查**

1.自觉接受所在单位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和审查，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2.如发现自身存在科研不端行为，将主动承认错误并接受相应处理。

## **四、维护学术声誉和科研环境**

1.积极倡导和维护良好的学术风气，抵制一切科研不端行为，营造诚信、公正、创新的科研环境。

2.在省科技奖提名活动中，秉持诚实守信的原则，尊重他人知识产权，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

本人深知科研诚信的重要性，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接受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字）：\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